

证券代码：836720

证券简称：吉冈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9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延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告编号：2022-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2-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2-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2-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2-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2-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2-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2022-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下午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